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长宁区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工
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新泾镇政府:

经研究,区政府同意成立长宁区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工作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顾洪辉 区长

副组长: 刘 平 副区长

邢 炜 区府办主任

庄自胜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峰 区房管局副局长

王广辉 区城管执法局副局长

王军伟 区环保局副局长

吕志军 新华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朱 刚 区绿化市容局副局长

朱剑伟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刘 辉 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刘文明 区检察院副院长

刘加华 区机管局局长

江 萍 区卫生计生委副主任

汤 雷 区财政局副局长

孙 胤 区临空办副主任

孙兴洲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孙洪林	江苏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李为清	区司法局副局长
杨文平	虹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吴朝敏	区监察局副局长
别巧粉	周家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邱 刚	区总工会副主席
何贻鸣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沙志斌	区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副主任
沈海燕	区民政局副局长
宋从均	仙霞新村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宋妮妮	北新泾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陆 旖	区人社局副局长
陈方建	区商务委副主任
祝贤高	区教育局副调研员
羿 伟	区酒类专卖管理局总经理
秦明华	区法院副院长
夏俊祺	团区委副书记
陶 成	区建设交通委副主任
黄 伟	华阳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黄 玮	区科委副主任
黄宜勤	程家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黄章贵 天山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蒋丽萍 区社建办副主任

蒋晓华 区编办副主任

程礼英 区综治办副调研员

赖树生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詹迪火 新泾镇副镇长

魏国琳 区妇联副主席

区政府法制办副主任

长宁区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设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办公室主任由庄自胜同志兼任。

今后, 长宁区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成人员职务如有变动, 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

特此通知。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7 月 11 日